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道办事处 文件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水塔街道办事处

楼·塔政发〔2021〕3号

关于公布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 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街道各社区、各科室：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编制管理工作的通知》（鄂财综发〔2019〕5号）及市、区相关文件精神，我街道按要求编制本单位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并依法公开。

现公布《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见附件），以后年度编制部门预算将依据和使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附件：《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2021年7月8日



抄 送：区财政局

花楼水塔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1年7月8日印发

附件: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	6	1	一、基本公共服务	养老服务	居家养老服务
A	21	1		城乡维护	城市道路清扫保洁
B	3	1	二、社会管理性服务	社会工作服务	社工服务项目实施与管理
B	11	1		公共公益宣传	宣传活动组织与实施服务
B	11	2			文化、宣传产品设计、制作等服务
C	1	1	三、行业管理与协调性服务	行业职业资格和水平 测试管理	
D	1	1	四、技术性服务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	
E	1	1	五、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法律咨询、顾问服务
E	3	1		财务会计审计	重大事项第三方审计
E	5	1		监督检查	聘请第三方机构检查评审
E	6	1		工程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E	7	1		项目评审评估	项目评审评估咨询服务
E	11	1		机关信息化服务	软、硬件及信息平台运营维护
E	12	1		后勤服务	印刷服务
E	12	2			餐饮服务
E	12	3			物业服务
F	1	1	六、其他	其他	其他适宜由社会力量承担的服务事项